

## 湖北久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

湖北久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祥科技”、“本公司”）拟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及其重要控股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作出如下说明：

（本文件如无特别说明，相关用语含义与《湖北久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相同）

####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

##### 1、2016 年 12 月，有限公司设立

久祥有限设立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系由周瑞梅、黄保林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16年12月23日，有限公司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802MA48QY1A4C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黄保林，注册地址为荆门市东宝区东宝工业园长兴大道9号新桥电子信息产业园A3-A4栋。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LED封装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制造及销售，电子元器件、电子元器件辅料、光电显示器件、其他电子部件及组件、信息技术设备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LED封装工艺结构、光学、驱动、散热的设计及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 年 12 月 23 日，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宝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注册资本   |         | 实缴注册资本 |         |
|----|------|----------|---------|--------|---------|
|    |      | 金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金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1  | 周瑞梅  | 1,200.00 | 60.00   | 0.00   | 0.00    |
| 2  | 黄保林  | 800.00   | 40.00   | 0.00   | 0.00    |
| 合计 |      | 2,000.00 | 100.00  | 0.00   | 0.00    |

注：2016 年 12 月 23 日，有限公司设立，工商登记注册显示黄保林出资 800.00 万元，持有有限公司 40.00%的股权。上述黄保林持有的出资额系代黄保全持有。

##### 2、2019 年 11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9 年 11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黄保林将其持有的 40.00%

的股权转让给黄保全，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上述转让各方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上的股权转让系黄保林与黄保全之间股权代持关系的解除，因此未支付转让价款。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股权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67 号）第十三条规定，继承或将股权转让给其能提供具有法律效力身份关系证明的配偶、父母、子女、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兄弟姐妹以及对转让人承担直接抚养或者赡养义务的抚养人或者赡养人，股权转让收入明显偏低可视为有正当理由，可不缴纳个人所得税。综上，黄保林与黄保全之间系兄弟关系，比照以上规定，可以不缴纳个人所得税，不存在缴纳个人所得税的义务。

2019 年 11 月 29 日，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宝分局依法核准上述变更，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注册资本   |         | 实缴注册资本   |         |
|----|------|----------|---------|----------|---------|
|    |      | 金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金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1  | 周瑞梅  | 1,200.00 | 60.00   | 1,200.00 | 60.00   |
| 2  | 黄保全  | 800.00   | 40.00   | 800.00   | 40.00   |
|    | 合计   | 2,000.00 | 100.00  | 2,000.00 | 100.00  |

注：（1）2018 年 1 月 3 日，武汉中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武中谷验字[2018]第 A004”号《验资报告》，审验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 529.10 万元整。其中：周瑞梅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529.10 万元，出资金额占新增注册资本的比率为 100%；

（2）2019 年 1 月 3 日，武汉中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武中谷验字[2019]第 A002”号《验资报告》，审验了截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 650.90 万元整。其中：周瑞梅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650.90 万元，出资金额占新增注册资本的比率为 100%；

（3）2019 年 4 月 19 日，武汉中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武中谷验字[2019]第 A009”号《验资报告》，审验了截至 2019 年 4 月 19 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整。其中：周瑞梅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出资金额占新增注册资本的比率为 100%；

（4）2019 年 11 月 30 日，武汉中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武中谷验字[2019]第 A021”号《验资报告》，审验了截至 2019 年 11 月 28 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整。其中：黄保全以非货币财产出资人民币 800.00 万元，出资金额占新增注册资本的比率为 100%。

### 3、2020 年 1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9 年 12 月 10 日，武汉道威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武道审字[2019]第 0065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22,617,373.00 元。

2020 年 1 月 7 日，根据湖北久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签订的《湖北久祥电子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湖北久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湖北久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经武汉道威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武道审字[2019]第 0065 号《审计报告》的账面净资产值 22,617,373.00 元按 1.1309: 1 的比例折为 2,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溢价部分 2,617,373.00 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2020 年 1 月 2 日，武汉道威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武道验字[2020]第 0004 号《验资报告》，审验了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经审验，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全部实缴到位。

2019 年 12 月 17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有限公司以 2019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将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人民币 22,617,373.00 元，按照 1.1309: 1 的比例折合股本 2,000.00 万元（差额 2,617,373.00 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7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出席了股东大会。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北久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20 年 1 月 9 日，公司取得了荆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由于公司未聘请资产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聘请的审计机构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故公司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的出资情况进行复核。

2025 年 8 月 7 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希会审字【2025】4705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4,973,029.82 元，较武道审字[2019]第 0065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的净资产 22,617,373.00 元增加 2,355,656.82 元，该部分差异主要是与武汉道威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在收入确认的时点存在差异所致。

2025 年 8 月 8 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希会其字(2025)0270 号《湖北久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复核报告》：截止 2019 年 11 月 30 日贵公司的净资产为 24,973,029.82 元，较武汉道威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武道验字[2020]第 0004 号验资报告中的净资产 22,617,373.00 元增加 2,355,656.82 元，差异金额调整计入资本公积。由于上述审计调整事项导致贵公司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数额增加，因此不影响公司设立时的资本充足性。

虽然验资复核报告中的净资产数额与股改时验资报告不一致，但净资产高于折股数 2,000.00 万元，符合《公司法》“折合的实收股本总额不得高于公司净资产额”的规定。



2025 年 8 月 7 日，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天昊资评报字【2025】第 109 号《湖北久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湖北久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项目追溯评估报告》：截止基准日 2019 年 11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账面价值 9,614.55 万元，评估值 9,795.41 万元，评估增值 180.86 万元，增值率 1.88%。负债账面价值 7,117.24 万元，评估值 7,117.24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值 2,497.31 万元，评估值 2,678.17 万元，增值额 180.86 万元，增值率 7.24%。

2025 年 8 月 11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整体变更时净资产情况专项复核〉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2025 年 8 月 28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整体变更时净资产情况专项复核〉的议案》。

此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持股金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周瑞梅  | 1,200.00 | 60.00   | 净资产折股 |
| 2  | 黄保全  | 800.00   | 40.00   | 净资产折股 |
| 合计 |      | 2,000.00 | 100.00  | -     |

公司历次出资、增资、股权转让均依法履行了法律、法规规定的必要程序，合法、合规，股权明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注册资本未发生变更，不存在以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

### 三、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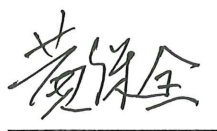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确认上述公司及其重要控股子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久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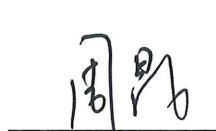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周瑞梅



黄保全



周昆



代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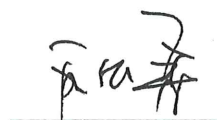


吴亮宏

全体监事（签名）：



汪敏



段先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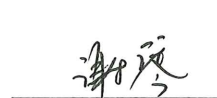


龚霄鹏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周瑞梅



谢琴



代雨



湖北久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9日